

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高一創意校歌比賽實施辦法

110.12.06 公告比賽辦法

112.10.05(四)第一次新增修訂比賽辦法，112.10.17(二)擴大會報通過後實施

壹、比賽規章與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提高學生音樂興趣，加強音樂教育之實施，並搭配各式議題，促進品德教育普遍發展、凝聚班級向心力、創造更加友善的校園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高一各班為單位，全班均須參加。
- 三、報名表繳交：高一各班於 112 年 11 月 20 日(五)下午 16:00 前送報名(含自選曲樂譜)至學務處。報名表務必給音樂老師審核過後簽名再送回學務處
- 四、序號抽籤：112 年 11 月 21 日(二)中午 12:20 各班派班長至學務處抽籤。12:30 後未到者，由訓育組長以線上輪盤系統代抽籤。
- 五、彩排時間：訓育組預定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(一)~12 月 28 日(四)各班音樂課時於中正堂進行彩排。詳細彩排時段將於抽籤後通知。(以各班音樂課進行彩排為主)。全高一創意校歌比賽「總彩排」時間，請依照各班上台序號總彩，總彩時段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(五) 1400-1600，當日高一社團暫停乙次，請全體高一注意「高一訊息平台」，依照最新公告彩排流程為依據。
- 六、比賽方式：
 - (一)比賽時間：113 年 01 月 05 日(五)下午 13:00-16:00 (請全高一及導師隨班出席)
 - (二)比賽地點：本校中正堂
 - (三)比賽曲目：
 - 【指定曲】本校校歌
 - 【自選曲】班級自選一首(任選 2 聲部或 3 聲部、可移調)，需進行議題搭配(可複選)
 - [議題搭配]：請各班自選曲目時須搭類下列議題

友善校園、品德教育、霸凌防治、性別平等、環境保護、海洋保育、動物保護、法治教育、生命教育、家庭教育、全民國防、交通安全、春暉教育(毒品防治)、生涯規劃、防災教育

貳、評分方式與獎勵辦法

- 一、評分標準：
 - (一)配分比例

類別	技巧 30%	指揮 10%	伴奏 10%	團隊精神 30%	創意巧思 20%
項目	音準、和聲、流暢度、音樂設計、舞台表現	指揮風格、領袖氣質、音樂詮釋	(1)伴奏流暢度、音樂表現 (2)可播放去人聲伴奏版音樂，但不予計分	生活教育、團隊默契與議題詮釋、創意、台風、遵守相關規範	各班變裝校服巧思、道具、隊形設計、口號

(二)指定曲+自選曲不可超過 7 分鐘(含上下場)。每超過 30 秒，扣總分 1 分。

(第一聲響起即計時，至最後歌聲或伴奏音樂停止為止)

(三)器材：學校僅提供鋼琴、合唱台、麥克風*4、麥克風架*2 與播放伴唱帶，除此之外如：吉他、音箱、爵士鼓等等須由班級自行準備，並事前告知，於指定時間前尚未提出，則不予受理使用，並視情節予以扣分。

(四)創意巧思

1. 各班創意列入計分，請各班發揮團結創意的力量，設計屬於班級的口號、手勢。
2. 所有的創意設計請班級自行設計，請勿將設計主權交由音樂老師或導師。
3. 創意巧思的設計原則，以整齊、團結、合一、大方、美觀、賞心悅目為宜，注意服裝設計的安全尺度，不宜過於裸露。

(五)服裝儀容：

1. 服裝以本校校服(制服或體育服)為基本裝底。
2. 各班可以變裝校服，在校服上另作巧思改變，可以帶道具、樂器、隨身布景上台(不影響整體校歌進行，並列入上下台時間計算)
3. 當日可以化妝、變妝上台(原則以不裸露，無腥羶妝扮為原則)

二、獎勵：

(一)團體組：錄取 8 名(不分名次)，特別獎 5 名(不分名次)，其獎勵請詳看表格說明。

(二)個人組：指揮、伴奏擇、特別獎項優錄取 9 名，，其獎勵請詳看表格說明。

團體組						個人獎		
(一)優勝獎	名額	獎勵	(二)特別獎	名額	獎勵	(三)個人獎	名額	獎勵
極優	1 班	獎狀*1 禮券 1000 元	最佳 創意獎	1	獎狀 禮卷 300 元	最佳 指揮獎	3	獎狀 禮卷 100 元
特優	2 班	獎狀*1 禮券 800 元	最佳 造型獎	1	獎狀 禮卷 300 元	最佳 伴奏獎	5	獎狀 禮卷 100 元
優等	3 班	獎狀*1 禮卷 700 元	最佳 美聲獎	1	獎狀 禮卷 300 元	絕代 金嗓獎	3	獎狀 禮卷 100 元
甲等	3 班	獎狀*1 禮卷 600 元	最佳 人氣獎	1	獎狀 禮卷 300 元	眾星 拱月獎	2	獎狀 禮卷 100 元
佳作	4 班	獎狀*1 禮卷 500 元	最佳 團隊默契	1	獎狀 禮卷 300 元	一枝 獨秀獎	1	獎狀 禮卷 100 元
預算	13 班	3100 元	5 獎項	5 班	1500 元	5 獎項	14 人	1400 元
總預算	6000 元(家長會贊助)							

三、本辦法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【高一創意歌曲比賽】報名表

班 級	一年 班	人 數			序 號	(抽籤後學務處填寫)
自選曲目	(請填寫完整曲名)				時 間：	分 秒
指 揮	座 號		姓 名			
伴 奏	樂器 1		座號		姓 名	
伴 奏	樂器 2		座號		姓 名	
伴 奏	樂器 3		座號		姓 名	
伴 奏	樂器 4		座號		姓 名	
伴 奏 方 式	(說明空間不足請自行補充，或以附件方式詳細呈現) ☐ 伴唱帶 ☐ 自行伴奏(自行攜帶樂器) ☐ 其他_____ (如：阿卡貝拉)					
議題名稱			曲 名			
自選曲 議題理念說明 (可複選議題)	(說明空間不足可自行補充，或以附件方式詳細呈現)					

負責同學簽名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 音樂老師簽名：_____

*本表請於 112 年 11 月 20 日(五)下午 16:00 前(含音樂老師+導師簽名)連同自選曲一式三份送交

學務處訓育組：蔡郁君組長。

